

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27 日
發文字號：南特人字第 1130700191 號

主旨：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次第 3 階段代理教師甄選錄取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及 113 年 8 月 27 日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事項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錄取名單如下

- (一) 正取人員 郭○榕
- (二) 備取人員 吳○宜

說明事項：

- 一、本次錄取人員自報到日起聘，代理高職部蔡師安胎病假及娩假缺。
- 二、錄取人員如逾期未報到或有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規定不予聘任之情形者，應取消其錄取資格。
- 三、錄取人員請於 113 年 8 月 28 日(星期三)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並繳交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評鑑為合格醫療機構健康檢查表(含 X 光肺部透視合格證明)。

校長 蔡嘉華